第 3 屆 第 5 次定期會 決議案 5921

	A · II A · OCCASE CHEAR · · · · ·
辨理情形	
發文日期	2021/4/9
發文字號	南議建設字第 1100002457 號
相關附件	
回覆附件	

2021/3/25 上午 10:30:00 勘查日期 仁德區忠義路 260 號 勘查地點 委員會別 工務 仁德區忠義路(中清路口至義林路口)道路拓寬工程 勘查主題 黃麗招議員 主持人 盧崑福議員、黃麗招議員、郭鴻儀議員、杜素吟議員、鄭佳欣議員、許又仁議 出席人員 員服務處特助許惠仁、曾信凱議員服務處秘書蔡錦泰、陳亭妃立委服務處秘書 林子傑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長蘇金安、仁德區長黃素美、仁德區主秘林禎輝、仁德區一 列席人員 甲里里長楊富田、仁德工業區廠商協進會理事長林伯川、仁德工業區廠商協進 會秘書長謝伊雯 吴佳紋、李佳蓉 紀錄 針對仁德區忠義路(中清路口至義林路口)道路拓寬案: 勘查/會議結 一、建請市府工務局儘快優先納入評估施作。忠義路約 900 公尺長,鄰近工業 區,大型車輛與一般通勤人潮、上下班交通尖峰時刻車流量大用路人險象環生, 實有拓寬需求上的急迫性,請工務局先將其列入生活圈道路,並積極向中央爭 取地方徵收道路用地費之補助,以加速道路拓寬完工時程。 二、請工務局一併將此道路坑洞問題解決,重新刨鋪柏油以維用路人行車安全。 辦理情形 2021/3/26 發文日期 南議工務字第 1100002167 號 發文字號 相關附件

勘查日期

2021/4/15 上午 10:30:00

勘查地點

安平區王城路與安北路交叉路口

委員會別

工務

勘查主題

安平區四季公園新建公廁會勘 國勝路 35 巷路面重新刨除鋪設柏油

安平路路面重新刨除鋪設柏油

召集人盧崑福議員

出席人員

主持人

盧崑福議員、黃麗招議員、李啓維議員、陳怡珍議員、周麗津議員、郭鴻儀議員、劉米山議員、李偉智議員、蔡淑惠議員服務處秘書蔡淑珠、謝龍介議員服務處執行長周紘騰、主任曾東漢、林美燕議員服務處秘書陳怡頻、呂維胤議員服務處特助洪浩智

列席人員

工務局副局長王建雄、交通局交通管制科科長方川和、文化局主秘林韋旭、水利局副局長詹益欽、地政局測量科技正陳宏榮、都發局副局長顏永坤、安平區公所主秘鍾鳴達、安平區王城里里長黃景星、安平區平安里里長蔡陳阿麗、安平區億載里里長鄭聰維、安平區國平里里長蔡明宏、安平天主教堂代表李梅英

紀錄

吴佳紋、李佳蓉

勘查/會議結

一、安平區四季公園新建公廁會勘:

交通局:本局將先與國有財產局確立土地權責以及嘟嘟房的契約內容為何,再和工務局商議新建公廁工程相關事宜。

工務局:本局會再與交通局做後續工程協調事宜。

召集人盧崑福議員結論:交通局承諾兩個禮拜內將土地使用權責釐清,並評估可行性後再與工務局商議新建公廁工程等相關事宜,包括施作單位、管理單位以及後續維護等。

二、國勝路 35 巷路面重新刨除鋪設柏油:

請工務局出物料費用,由安平區公所負責施作,自安平區安龍壇一國勝路 67 號至國勝路 35 巷 8 號旁(連鎖磚道交接處)路面刨除改善。

三、安平路路面重新刨除鋪設柏油:

請工務局施作安平路(古堡街口往西至停車場入口處)二個車道路面改善工程。

辦理情形

發文日期

2021/4/16

發文字號

南議工務字第 1100002612 號

相關附件

勘查日期

2020/11/30 上午 10:00:00

勘查地點

本會2樓大會議廳

委員會別

法規

勘查主題

李宗翰議員提案新制定「臺南市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公聽會

主持人

法規委員會召集人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

出席人員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附件附錄)

列席人員

列席單位及人員:(如附件附錄)

紀錄

劉貞秀

勘查/會議結論

詳如附件-109.11.30「臺南市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第一場公聽會會議紀錄

辦理情形

本案為第3屆第4次定期大會李宗翰議員提案新制定「臺南市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公聽會。係依據第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109年9月24日)大會決議辦理:本案為新制定之自治條例,依照109年第3次政黨黨團協商(109年9月17日)結論辦理(議員所提之市法規案經程序委員會送大會後,先行辦理草案預告及公聽會接續在下會期之一讀會付委審查完畢,交由政黨黨團協商,再進行第二讀會)

本會業於 109 年 11 月 11 日以南議法規字第 1090010335 號函公告於本會網站,並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舉辦公聽會,廣聽各方意見,會議紀錄與影音檔業已公布於本會網站

(https://www.tncc.gov.tw/page.asp?mainid=428A8C65-D48A-4CB9-B1EF-390CC4B0 922A), 並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以南議法規字第 1090012138 號函知出、列席人員。

發文日期

2020/12/10

發文字號

南議法規字第 1090012138 號

相關附件

附件1

勘查日期

2021/1/29 上午 10:00:00

勘查地點

本會1樓小型簡報室

委員會別

法規

勘查主題

郭信良議長等人提案「臺南市公用天然氣申裝管理自治條例制定草案」公聽會

主持人

法規委員會召集人-蔡淑惠議員

出席人員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附件附錄)

列席人員

列席單位及人員:(如附件附錄)

紀錄

劉貞秀

勘查/會議結論

詳如附件-110.1.29「臺南市公用天然氣申裝管理自治條例制定草案」公聽會會議紀錄

辨理情形

本案為第 3 屆第 4 次定期會郭信良議長等人提案「臺南市公用天然氣申裝管理自治條例制定草案」公聽會,係依據第 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109 年 10 月 28 日)大會決議辦理:本案係市法規之制定,依照 109 年第 3 次政黨黨團協商會議(109 年 9 月 17 日)結論,先行辦理草案預告及公聽會,於下會期再進行一讀會及付委。

本會 109 年 9 月 17 日 109 年第 3 次政黨黨團協商結論:議員所提之市法規案經程序委員會送大會後,先行辦理草案預告及公聽會接續在下會期之一讀會付委審查完畢,交由政黨黨團協商,再進行第二讀會。

本會業於109年11月11日以南議法規字第1090010176號函公告於本會網站,並於110年1月29日舉辦公聽會,廣聽各方意見,會議紀錄與影音檔業已公布於本會

(https://www.tncc.gov.tw/page.asp?mainid=09A1C4C7-23DD-41FB-84BA-8452F737CF03),並於110年2月18日以南議法規字第1100001315號函知出、列席人員。

發文日期

2021/2/18

發文字號

南議法規字第 1100001315 號

相關附件

附件1

勘查日期

2021/2/22 上午 10:00:00

勘查地點

新營贏地創新育成中心

委員會別

法規

勘查主題

李宗翰議員提案新制定「臺南市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第二場公聽會

主持人

法規委員會召集人-李啟維議員

出席人員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附件附錄)

列席人員

列席單位及人員:(如附件附錄)

紀錄

劉貞秀

勘查/會議
結論

詳如附件-110.2.22「臺南市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第二場公聽會會議紀錄

辦理情形

本案為第3屆第4次定期會李宗翰議員提案新制定「臺南市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第二場公聽會。係依據第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109年9月24日)大會決議辦理:本案為新制定之自治條例,依照109年第3次政黨黨團協商(109年9月17日)結論辦理(議員所提之市法規案經程序委員會送大會後,先行辦理草案預告及公聽會接續在下會期之一讀會付委審查完畢,交由政黨黨團協商,再進行第二讀會)

本會業於 109 年 11 月 11 日以南議法規字第 1090010335 號函公告於本會網站,且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舉辦第一場公聽會,為聽取溪北地區民眾對於「臺南市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之意見,110 年 2 月 22 日本會於溪北地區再次舉辦第二場公聽會。會議紀錄與影音檔業已公布於本會網站(https://www.tncc.gov.tw/page.asp?mainid=73588455-8B17-4A45-8D2E-38C92B6173E7),並於 110 年 3 月 2 日以南議法規字第 1100001554 號函知出、列席人員。

發文日期

2021/3/2

發文字號

南議法規字第 1100001554 號

相關附件

附件1

勘查日期

2021/4/8 上午 10:00:00

勘查地點

臺南市議會民治議會一樓會議室

委員會別

法規

勘查主題

蔡育輝議員提案「臺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公聽會

主持人

法規委員會召集人蔡淑惠議員

出席人員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附件附錄)

列席人員

列席單位及人員:(如附件附錄)

紀錄

劉貞秀

勘查/會議結論

詳如附件-110.4.8「臺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公聽會會議紀錄

辨理情形

本案為第3屆第8次臨時會蔡育輝議員提案制定「臺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公聽會。係依據第3屆第8次臨時會第1次會議(110年3月10日)大會決議辦理。

本案為新制定之自治條例,依據本會 109 年 09 月 24 日第 3 屆第 4 次定期會第 1 次會決議及 109 年第 3 次政黨黨團協商(109 年 9 月 17 日)結論辦理(議員所提之市法規案經程序委員會送大會後,先行辦理草案預告及公聽會接續在下會期之一讀會付委審查完畢,交由政黨黨團協商,再進行第二讀會)

(https://www.tncc.gov.tw/page.asp?mainid=1349D329-DA7B-48DB-9862-CA3175E6F074),並於110年4月16日以南議法規字第1100002722號函知出、列席人員。

本(法規)委員會於 110 年 5 月 10 日以南議法規字第 1100003432 號函請臺南市政府依主席裁示辦理(請臺南市政府法制處針對各局處相關的部分,請市政府也制定一個自治條例的版本)。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110 年 5 月 24 日以府勞秘字第 1100658440 號函覆本會:關「臺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草案,本府業已按公聽會主席裁示召開跨局處協商會議研擬條文,刻正內部簽核審查中,俟審查完竣將另行檢送草案條文與貴會審議。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110 年 6 月 18 日以府勞秘字第 1100751316 號函覆本會:

主旨:檢送本府制定臺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草案條文及法規比較表, 對詩 專合家業。

敬請 貴會審議。

說明:依本府495次市政會議紀錄辦理。

第 3 屆 第 5 次定期會 決議案 5928

	第3回 第3 (人足) 別官 (大) (武)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備註:本會110年6月25日以南議法規字第1100004658號函知本會全體議員。
發文日期	2021/4/16
發文字號	南議法規字第 1100002722 號
相關附件	<u>附件1</u>
回覆附件	附件1

第3屆第5次定期會

臨時動議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 南議議事字第 1100006809 號

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5次定期會提案				
re nt	編號	動 議 人		
臨時動議	1	呂維胤		
附議人	劉米山、陳昆和、蔡筱薇、李宗翰			
案由	請臺南市政府對於漁民使用環保浮具(EPP 可發泡聚丙烯)之 補助由7成提高至9成。			
説明	如案由。			
辨法	如說明及案由。			
大會決議	送市府研辨。			